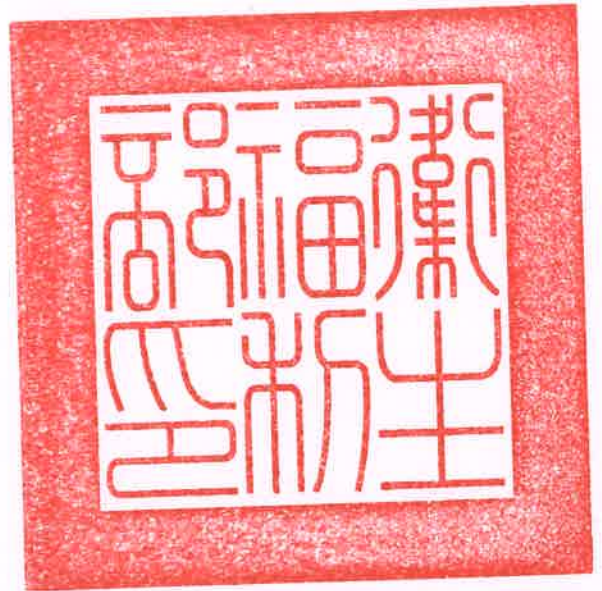


衛生福利部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4月10日
發文字號：衛部心字第1141760289號
附件：精神護理之家評鑑不定時及即時追蹤輔導訪查作業程序1份



主旨：公告修正「精神護理之家評鑑不定時及即時追蹤輔導訪查作業程序」，如附件。

依據：護理人員法第23條之1、第23條之2及護理機構評鑑辦法。

公告事項：旨揭公告內容，請至本部全球資訊網站（網址為
<http://www.mohw.gov.tw>，路徑：首頁/公告訊息或或首
頁/本部各單位及所屬機關/心理健康司/精神疾病防治/
精神照護機構評鑑相關業務）下載及參閱。

部長邱泰源